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

海外監管公告 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境內公司債券的發行結果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就關於本公司於 2026 年 7 月 15 日刊發的《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境內公司債券》及 2026 年 7 月 17 日刊發的《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境內公司債券的票面利率公告》的海外監管公告（「該些公告」），並已經轉發了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公告的《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公告》及《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些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些公告的內容，本公司已於 7 月 20 日完成相關債券的發行工作，其中：品種一（債券簡稱：26BEHLK1，債券代碼：245637）未發行；品種二（債券簡稱：26BEHLK2，債券代碼：245638）10 年期，實際發行規模人民幣 10 億元，最終票面利率為 2.09%。

本公司已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上載《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科技創新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結果公告》，網址如下：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6-07-20/245638_20260720_XYEF.pdf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治昌

香港，2026 年 7 月 2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楊治昌先生（主席）、熊斌先生（行政總裁）、許彤先生、耿超先生及董渙樟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余煒鍵先生及蘇俊杰先生；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楊孫西博士及陳曼琪女士組成。